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说明

1、2019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数 31.8 亿元，比 2018 年决算数 29.34 亿元增长 8.4%。

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执行数分别增长 428.6%、10.9%，主要是上级专项补助较去年增加。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执行数下降 32.2%，主要是 2019 年增加了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相应支出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反映。

4、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及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增长较大，主要是 2019 年争取土地储备及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 3.91 亿元，对应支出增加。

5、其他支出预算支出执行数增长 6223.7%，主要是 2019 年争取稀金科创城专项债券 8 亿元，对应支出增加。

6、债务付息支出、债务发行费用支出执行数分别增长 31%、448%，主要是 2019 年政府新增专项债券、置换债券增加较大，相应的债务付息增加较多。